

盡心集

張政烺先生八十慶壽论文集

啓功敬題



尽心集

张政烺先生八十庆寿论文集

吴荣曾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尽心集:张政烺先生八十庆寿论文集/吴荣曾等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11

ISBN 7-5004-1962-7

I. 尽… II. 吴… III. 张政烺-纪念文集 IV. K825.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20238 号

10.10.12.11
12.1.1.1.1
12.1.1.1.1
12.1.1.1.1
12.1.1.1.1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北京兆成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25 插页: 2

字数: 338 千字 印数: 1—2000 册

定价: 22.00 元

前 言

张政烺先生素以道德文章而名重于海内外古史学界。明年四月十五日先生的八十寿辰。我和几位老同学、老朋友在一起商量,决定编集一本论文集,以作为对先生八十岁生日的小小献礼。

为有贡献的前辈学者祝寿而出论文集,近年来颇为盛行,这是一种很有意义的事情,把大家的研究成果汇集成册,将会有助于彼此在研究心得方面共相切磋和共相启迪,同时也能加强相互间的联系,这些都将对促进学术的活跃与繁荣大有好处。

为这本纪念文集撰搞的作者,绝大多数是先生的受业子弟。还有一些则是对先生治学、为人深为钦佩的中青年学者,还有台湾、香港和国外的几位知名学者。这次大家所提供的论文,在治学方法和学术路数方面都和先生有某些的相似或接近。从此看出,先生在古史学界对晚辈们的影响至为深远。

先生学识渊博,可谓无书不窥。而且治学态度认真、严谨,平时不轻易下笔,但一旦写成而刊布,必有发前人未发之处。故先生的撰述,既有史料或知识的广度,又有研究或见解的深度,因此能受到学术界很高的推许。先生为人平易近人,秉性谦逊宽厚,所以踵门求教者甚众,而先生对来者一视同仁,真诚相待,有问必答,有时还要不惮其烦地翻书查资料。自然,这会使先生付出不少宝贵的时间和精力,但先生对此并不计较,甘愿为学术的发展而作出默默地奉献,这正表现出先生助人为乐和诲人不倦的高尚品格。为了使大家能更多地了解先生的各个方面,在此论文集中还收了朱凤瀚、王曾瑜两位介绍先生为人和治学方面的专文。1990年,《中国史研

究》编辑部为了纪念历史所五位前辈学者从事研究数十年而出一专刊，今将专刊中《张政烺先生传略》一文也转载于此。

这次在论文的編集过程中，始终受到大家热心的关注和帮助。先生取《孟子》之典，为论文集取名为“尽心”，表明这个集子是大家努力和尽心的果实。在刚开始征稿之时，大家闻讯后，为了表示对先生的崇敬，都主动地承担撰稿和联系出版等任务。值得一提的是，像台湾的杜正胜、吴匡、蔡哲茂以及日本的松丸道雄、美国的夏含夷诸先生，他们接到征稿信后，都欣然承允，而且都在百忙之中寄来了他们的精心之作。尤为难得的是，启功先生为此书题写了书名，使本书大为增色。我们在此向启先生致以衷心的感谢！

最后，我代表大家，祝愿先生健康长寿，并能为古史研究的发展、繁荣，继续作出更大的贡献！

吴荣曾

1991年10月5日



张政烺先生与夫人傅学苓女士

目 录

土王二字同形分化说	林 沅(1)
卜辞所见的城邦形态	杜正胜(12)
试析“登妇好三千”	罗 琨(35)
再论殷墟卜辞中的田猎地问题	松丸道雄(45)
商人诸神之权能与其类型	朱凤瀚(57)
卜辞所见来自各方国的被奴役者	刘 桓(80)
吴城陶文中的“帚”与商朝南土	萧良琮(92)
殷墟卜辞凡字考辨	林小安(98)
论商周时代的臣和小臣	高 明(106)
西周之衰微	夏含夷(120)
从几件周代铜器铭文看宗法制度下的所有制	裘锡圭(127)
释金文𠄎、𠄎、𠄎、𠄎诸字	吴 匡、蔡哲茂(137)
齐官“王冢”考	吴振武(153)
南越王墓出土虎节考释	王人聪(162)
商周王位继承制度新探	葛志毅(169)
史密簋铭与周史研究	张永山(187)
西周金文中的职官系统	李 零(202)
晋始封地考略	邹 衡(215)
读《伐檀》偶识	汪宁生(222)
论南越国的铁器	黄展岳(233)
居延汉简的断简缀合和册书复原	谢桂华(254)
敦煌马圈湾简中关于西域史料的辨证	胡平生(273)

《别录》成书年代新探·····	李解民(298)
《后汉书》中的越方·····	吴荣曾(312)
读书札记四则·····	李家浩(326)
记吐鲁番写本《论语郑氏注》“雍也”等篇残纸·····	王世民(337)
洛、蜀、朔党争辨·····	王曾瑜(351)
试谈小说家话本的断代问题·····	程毅中(370)
“第三本《诗经》”解——《读红小札》之一·····	刘宗汉(387)
张政烺先生在甲骨文、金文考释方面的成就·····	朱凤瀚(396)
我所认识的张政烺师·····	王曾瑜(401)
张政烺先生传略·····	谢桂华(406)
张政烺先生论著目录·····	(411)
后记·····	(414)

士王二字同形分化说

林 沅

士、王二字古本同形之说是徐中舒《士王皇三字之探源》(《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四·四,1934年)首先提出的,其后吴其昌《金文名象疏证》(《武汉大学文哲季刊》五·三,1936年)、严一萍《王皇士集释》(《中国文字》七,1962年)均有相似的论证。综合他们所举的例证是:西周早期金文中士字作 (敝尊)、 (臣辰卣),吉字所从之士作 (敝簋)、 (旂鼎)、 (奢簋),形体与殷墟甲骨卜辞早期王字作 者相仿。

对此还可以提出三点补充论证。

一、殷墟甲骨卜辞中最早的自组卜辞王字大量作,与敝尊士字、旂鼎吉字所从士旁相同。历组一类卜辞的王字有相当多的作,与敝簋吉字所从士旁相同。

二、吉字《说文》认为是“从士口”。验之于古文字则殷墟甲骨文的吉字有两种形体:较早的一种从戈头形从口,作、等形,到无名组卜辞之时这种形体演变为、、等形,同时又出现了从从口的第二种形体。

从或简化为从土,如佚 247,同版。周原甲骨卜辞中吉字作 (H11:48)、 (H11:26)、 (H11:189),和无名组卜辞吉字的第二种形体一脉相承。西周金文的吉字也是承袭了这种形体。由此可见,吉字上部虽然后来都线条化为士形,但从古文字形体演进实况来看,的确是由、简化,和士字的形体演进是同轨的。所以,《说文》说吉字“从士口”是对的。而且,由于从的吉字和从戈头形的吉字一度并存,可证确实是象钺形。吉字的造字用

意殆与古(固之本字)、弣(强之初文)相类,古字乃就中(盾牌)形加口示其坚,弣字乃就弓形加口示其劲,则吉字乃就戈或钺形加口示其利。

三、在字《说文》认为是“从土才声”,變从古文资料来看,本非从土,而是从士。大孟鼎在字作 、, 變簠在字作  (三代 8·19, 金文编附录下 647), 均很明显是从士。古音才、士均为之部从母, 可见在、才、士三字古本同音。所以中山王𦔁方壶铭“贤在良佐”、“愿从在大夫”, 假在为士。至于變簠“王令變在市、旂”, 则假在为緇, 即赐以黑色的市。以上所举孟鼎和變簠在字所从的士旁, 形体也和殷墟甲骨卜辞早期的王字相仿。

既然古文字中已被确认的士字及士旁的早期形体, 确实和王字的早期形体相仿, 严一萍认为士、王二字“同出一源”, 不能说没有道理。但是, 要确定士、王同源, 则有两个问题需要进一步讨论。

第一个问题是: 士、王这两个语词的音和义都完全不同, 何以能用同一字形来记录? 或者说, 士、王二字在字形上相合, 是否纯属偶然?

第二个问题是: 如果士、王确为同源, 则殷墟甲骨卜辞中早期的王, 是否有的也可以读为士?

现在先讨论第一个问题。

的确, 音义完全不同的字, 由于各自的形体演变, 往往会在字形上彼此偶合。例如, 卅字在商代晚期每写作  (合集 35368 = 鄴 三 50·13, 合集 37864 = 续 2·1·3, 合集 37865, 合集 37867 = 前 3·8·5, 合集 37868 = 续 1·25·9, 肆簠), 和口字形体相仿。才字在周代有一部分写作  (甕弔簠、麟匜、秦公罇), 和商代至西周前期干支字甲字的形体相仿。壬字在商代作 , 西周亦有作此形者 (参看《金文编》979 页), 和西周以后工字的形体相仿。这类例子举不胜举。但是, 研究纳西象形文字可以发现, 在这种比较原始的意音文字体系中, 当采用以形表义的方法记录语词时, 确实有用同一形符记录音义不同的两个以上语词的。今举例如下:

(形)	(音)	(义)
1 	a. tse be b. ʂu	斧 铁(斧为铁制)
2 	a. no b. p'ər	乳 白(乳色白)
3 	a. le b. he	月亮 年月之月
4 	a. ba b. zi 或 lə	花 美
5 	a. dze b. tʂi 或 əɾ	小麦 五谷
6 	a. həɾ b. ŋy	风 春(春为风季)
7 	a. mu 或 le ɣu b. mu c. o	牛 牲(牛为祭牲) 财产(牛私有)
8 	a. z2 b. hæ c. ʂi	领扣 金(领扣金制) 黄(金色黄)

这类现象,方国瑜《纳西象形文字谱》称之为“一字多义”(见该书 64 页),姜竹仪在《纳西族的象形文字》一文中称之为“转义字”(见《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论文集,315 页)。我认为还是叫“一形多用字”好。一形之所以能有多用,是因为在用以形表义的方法记录语词时,某种事物的形象符号,既可以用来记录该事物本身的名称,又可以从象征、借喻等角度记录其他语词。这样,同一字形的读

法就不固定，其正确的诵读，只有依靠上下文的字符的提示作用，而且在相当程度上要靠读者对纳西族经典记忆的熟练。这显然是文字体系还不够成熟的表现。

当然，在纳西象形文字中也已经出现了把一形多用字的不同读法在形体上加以区别的倾向。例如，在  上增加牛形作  以专表乳，而增加声符 （音为 p'ər）作  以专表白。在  下增加脸形作  以表读 zi - 或 lə 的美，又有增加草形（草音 zi -）作 ，以专表读 zi - 的美。在表春的  上加天空形作 ，或加布谷鸟形作 ，作为专用字。在表财产的  上加麦形作 ，作为专用字。但是，这类专用字只是和一形多用字并存的异体，说明一形多用字的形体分化并未完成。而且，仍有相当数量的一形多用字尚未出现任何区别性的异体。可见纳西文字体系仍较原始。

商代的汉字，已经是比较成熟的意音文字体系。但是像纳西象形文字那样同一字形兼表不同音义语词的现象也并未绝迹。可以举几个明显的例子来讨论一下。

例一，位与立

《周礼·小宗伯》“掌建国之神位”郑玄注：“故书位作立。郑司农云：立读为位，古者立位同字。古文《春秋经》公即位为公即立。”贾公彦疏：“先郑云古者立位同字者，是古者假借字同也。”其实贾疏的解释是不对的。古音立为缉部来母，位为物部匣母，无由通转。因此“古者立位同字”不是假借，只能说是一种“一形多用”的现象。也就是说，一方面用  形字符记录站立之立这一语词，另一方面又用它记录位置之位这一语词。

在商代甲骨卜辞中，我们把“ 中”的  读为立，把“又于十 ，伊又九”（合集 32786 = 粹 194）的  读为位，是根据对上下文的理解而判定的。在西周金文中，我们把“王各大室即 ，宰引右颂入门  中廷”（颂鼎）的前一个  读位，后一个  读立，也是根据上下文而定。到战国时代，中山王𠙴方壶铭中出现了在应读位的  字上加

注冒声的做法——“遂定君臣之位”，但同铭“臣主易位”的位仍作不加注冒声的𠂔，可见此时虽已有了一种读位的专用字，但位和立在字形上的分化尚未完成。直到秦代小篆，泰山刻石“皇帝临位”的位字仍写作𠂔，说明用加冒声的𠂔作为读位的专用字的办法，并未得到普遍承认。在马王堆帛书《纵横家书》和银雀山简书《孙臆》中才出现了加人旁的𠂔作为位置之位的专用字，但马王堆帛书《春秋事语》和银雀山简书《孙子》中仍把位置之位写作𠂔，可见位、立两字在形体上彻底分化是在西汉早期以后的事。

这是汉字中一形多用字沿用历史最长的一例。

例二，外与卜

从夕从卜的外字商代未见。在殷墟甲骨卜辞中，《殷本纪》所载的外丙、外壬，写成卜丙、卜壬。裘锡圭《关于殷墟卜辞的命辞是否问句的考察》（《中国语文》1988年1期）一文中指出，卜辞中还有一部分卜字也应读外，所举例证有：

a 组 庚辰卜：于卜𠂔土

庚辰卜：于入𠂔土（合集 34189）

b 组 于卜𠂔𠂔（防）𠂔（合集 34530 = 粹 526）

王曰𠂔，亡𠂔在入（屯南 756）

𠂔在入，亡至𠂔（屯缀 14）

裘锡圭认为这两组卜辞均为卜、入对举，和先祖名既有卜丙又有入乙同例，卜显然应读外，入则应读内。另外他认为卜辞“其自卜有来𠂔”（合集 32914 = 粹 1253）和“在卜有𠂔”（屯南 550）的卜亦应读外。我们还可以举出“出于卜燎”（合集 28003 = 后上 24·7），显然就是出于外燎。可见，卜在商代不仅用以记录占卜之卜这一语词，而且又用以记录内外之外这一语词。古音卜为屋部帮母，外为月部疑母，根本不可能是假借关系，因此也是“一形多用”现象。推测之所以用卜兆形来表达内外之外，可能是因为当时卜兆侧枝的方向是有严格的内外之别的。现在我们考察殷墟的卜甲，无论是腹甲或背甲、左甲或右甲，卜兆侧枝一律指向中缝或中脊，即无侧枝的一

面一定朝外。卜骨上的卜侧枝则一律指向脊椎所在的一侧，也是无侧枝的一面一定朝外。

商代以卜为外，直到乙辛卜辞的“卜丙”、“卜壬”仍依旧贯。周代才出现在卜兆形的无侧枝一侧加注月旁而专用的外字，如𠄎(外弔鼎)、𠄎(静簋)、𠄎(毛公鼎)。月、外古音均为月部疑母，加月旁显然是起注音作用。这样，注月声的𠄎就和占卜的卜不会相混了。但这一注音专用字在演变中因月、夕二旁混用的惯例而到东周时一律写成人夕从卜了，后来《说文》误以外为会意字，说什么“外，远也。卜尚平旦，今夕卜，于事外矣。”这是完全不对的。东周时外字虽已写成从夕，但读音应仍与月相同，故西周从月的𠄎字，东周或作𠄎(玺 0183)；西周从月的𠄎字，东周或作𠄎(楚帛书、天星观简)，都是以外代月。

综上所述，卜在商代是个一形多用字，到周初分化为外、卜两个字形不同的字，卜作为一形多用字的历史比立要短得多。

例三，月与夕

在殷墟甲骨卜辞时代最早的自组卜辞中，月和夕的写法是没有区别的，均作𠄎。需要根据上下文义把𠄎分别读成月或夕。例如，“庚戌卜，𠄎：𠄎出般庚……”(合集 19798=乙 8660，自组大字)，“癸亥卜，贞：旬。乙丑𠄎雨，丁卯明雨，……”(合集 21016=缀合 78，自组小字)，辞中的𠄎均应读夕。“……在六𠄎”(合集 19946=甲 2908，自组大字)，“癸巳卜，贞：旬。𠄎”(合集 21316=乙 397，自组小字)，辞中的𠄎均应读月。该组卜辞中未见𠄎字。

在时代和自组卜辞相近的非王卜辞中，月和夕的写法也是没有区别的。例如，“子𠄎往𠄎逆娥”(合集 22246=乙 8896，甲种子卜辞)，𠄎应读夕。“……甲午岁于入乙牛。七𠄎”(合集 22098=乙 5519，乙种子卜辞)，𠄎应读月。“……子𠄎雨”(合集 22104=乙 4581，乙种子卜辞)，𠄎应读夕。“今七𠄎人归”(合集 21647=前 8·9·1，丙种子卜辞)，𠄎应读月。丙种子卜辞习见的“今𠄎亡困”，𠄎应读夕。这些卜辞中也未见𠄎字。

古音夕为铎部邪母，月为月部疑母，因此，用𠂔形字符既记录义为月亮和年月之月的语词，又记录义为夜晚的夕这一语词，无法说成是假借，只能说𠂔是一形多用字。

在宾组卜辞中出现了在字形上区别月和夕的做法，即在𠂔形内部加一短划以专表记夕。如“乙酉𠂔𠂔土食”（合集 11485）即“乙酉夕月有食”。但并非所有的读夕之字都加短划，如合集 16568 殷卜“今夕亡囧”诸辞，有的作𠂔，有的作𠂔。所以宾组卜辞中𠂔字固应读夕，𠂔字则除读月外仍有读夕的，也就是说，虽然出现了读夕的专用字𠂔，𠂔仍保持其一形多用功能，月、夕在字形上的分化并未彻底完成。其后的出组卜辞和何组卜辞都承袭了以𠂔专表夕的做法，出组应读夕的字不加短划的相当少，何组则有较多的应读夕的字不加短划。

历组卜辞则承袭自组的老法子，以𠂔形兼记月和夕。但有极个别的夕字是加短划的，如“庚子贞：𠂔𠂔𠂔羌卯牛一𠂔”（合集 32182 = 甲 884），这可能是受了同期的宾组卜辞的影响。

较晚的无名组卜辞则采用相反的法子，在𠂔形内加短划以表记月。如“于荔日，在九𠂔”（合集 31009 = 宁 1·199），“兹𠂔至生𠂔又大雨”（合集 29995）。最晚的黄组卜辞承袭了这种做法。以𠂔记月，以𠂔记夕。但仍有少量记月份的月字没有加短划而仍作𠂔，而在卜“今夕亡𠂔”之辞中有个别的夕误作𠂔（参看《殷墟卜辞综类》161 页“月”第五期作𠂔诸例，“夕”第五期作𠂔诸例）。周代则肯定了以𠂔记月、以𠂔记夕的区别方法，只有极少数例外，可视为误书（参看《金文编》473—476 页，482 页）。只是在含有表月亮形𠂔旁的合体字中，有的𠂔依表月加短划之例改为𠂔，有的则一如既往，遂造成月、夕二旁混用的历史现象。

由此可见，𠂔作为一形多用字，其形体分化比卜更早，在武丁时即已开始，但要到商末周初才有社会公认的结果。

以上诸例可以证明，在商代文字体系中，确实存在着和纳西象形文字相似的一形多用字以及相似的形体分化过程。

现在回过来看士、王同形的问题。既然我们现在并没有发现士字有更原始的与早期王字不同的写法,也没有发现王字有更原始的与早期士字不同的写法,因而不能认为士、王同形是各自形体演进过程中的偶合现象。而古音王为阳部匣母,士为之部从母,这两个语词用同一字形来记录,也不能用假借来解释。因此,可取的合理解释只能是:象钺首形的大本来是个一形多用字,既可读王又可读士。

现在再讨论第二个问题。

在自组卜辞、宾组卜辞、历组一类卜辞以及时代大致相同的非王卜辞中,王字均作大,而上加一横的天是历组二类和出组卜辞中新出现的,而且后两种卜辞中的王字均有大、天二体。时代更晚的卜辞则王字一律上加横划了。也就是说,上加一横而和士字形体有别的王字是在祖庚祖甲时出现的。那么在这之前,大字有没有可以读为士的实例呢?

过去,已经有不止一位研究者注意到在殷墟卜辞中人名之前冠以大字的现象,新近才正式发表的葛英会《殷墟卜辞所见王族及相关问题》(《纪念北京大学考古专业三十周年论文集》256—278页)一文中共搜罗了二十一例之多。当然,这些例子大部分是不够确切的,可商榷者有以下几种情况:

一、断句有误。如把金 739 摹本读为“戊午卜,王𠩺不亦𡗗——𠩺午,王𠩺亦𡗗”。其实,根据《英国所藏甲骨集》公布的该版的拓本(即英 1813),摹本在第二辞午字下漏摹了卜字,而且亦和𠩺字之间当有缺文。该辞属自宾间组卜辞,按常例应读为“戊午卜,王:不亦𡗗——[戊]午卜,王:𠩺[其]亦𡗗”。又如把乙 4718(即合集 8984)读为“癸亥卜,王戈受年”,也应改为“癸亥卜,王:戈受年”。

二、王后之字可能是身份性称谓。如甲 2907(即合集 19946 正)“庚午卜,贞:王𠩺亡𠩺”。按卜辞有“王令多𠩺御方”(合集 20450=后下 4·29)、“多𠩺舞,不其从雨”(合集 14116=鄴—40·5)。则“王𠩺”可理解为王的𠩺。

三、王字后有漏刻之字。如宁 1·494(即合集 32773)“庚子贞：王_𠩺子_𠩺斐”。根据“王令_𠩺方”(合集 32229、32897=佚 387、913)、王令_𠩺亚侯又”(合集 32911=鄴三 43·9)等辞例，以及“庚子贞：王令_𠩺子_𠩺斐”(屯 115)的存在，可认为宁 1·494 是“王令_𠩺子_𠩺斐”而漏刻令字。

四、从上下文无法肯定王后一字是人名(或族名)。如葛文所举“王心亡艰”、“王心若”；“贞：王咸酃登，勿宾翼日”、“王咸告且乙牢”等。还有不少例子原辞是残断或特别简略的，更难以肯定王后一字是人名(或族名)。

但是虽经这样筛选，仍有辞条可以认为是人名前加大字的。今举以下二例供考虑：

一、庚午卜，出，贞：_𠩺曰：以_𠩺宁齐以(英 1994=金 78)

二、甲子卜，宾，贞：_𠩺才疾，不从(原文作_𠩺)_𠩺古——贞：其_𠩺古(合集 9560=甲 2121)

高明认为人名之前的_𠩺均应读王，从而提出“商代有‘多王’存在”(《商代卜辞中所见王与帝》，见上引论文集 245 页)。当然，商代在商王为首的方国联盟之外，应有其他称王的方国首领。但在商国内部，像武丁卜辞中习见的_𠩺和古这样的臣下也称王，是不合情理的。如果把这里的_𠩺读为士，按“射_𠩺”、“亚_𠩺”之例，把士理解为职官名，就完全解释得通了。士用象钺形的字符来记录，而钺为古代大辟的刑具，所以商代卜辞中不多见的“士”最有可能是理刑狱的司法官。《尚书·尧典》“帝曰：皋陶，蛮夷猾夏，寇贼奸宄，汝作士，五刑有服。”马注：“士，狱官之长。”《左传·僖公廿八年》“士荣为大士”，杜注：“大士，治狱官也。”

武丁至祖庚时代的_𠩺可读为士，还有一个旁证，就是宾组卜辞和出组卜辞中有从_𠩺从_𠩺的_𠩺和_𠩺字。_𠩺即才，前文已经说过才、士古音相同，这很可能是以_𠩺注明_𠩺应读士，单就字形而言也就是目前发现的最古的在字。可惜我们不大明白这几条卜辞的意思：